

明 代 倭 冠 考 略

陈 懋 恒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一九五七年·北京

明 代 儒 犯 者 略

陈 懿 恒 著

*

人民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总布胡同10号)

北京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字第1号

工人日报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發行

*

开本7.7×1092公厘 $\frac{1}{32}$ · 印張 $7\frac{1}{4}$ · 挪頁3 · 字數32,000

1957年8月第1版

1957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數00,001—8,700 定價(9)0.80元

統一書號 11001·143

核對者：鮑世澄等

目 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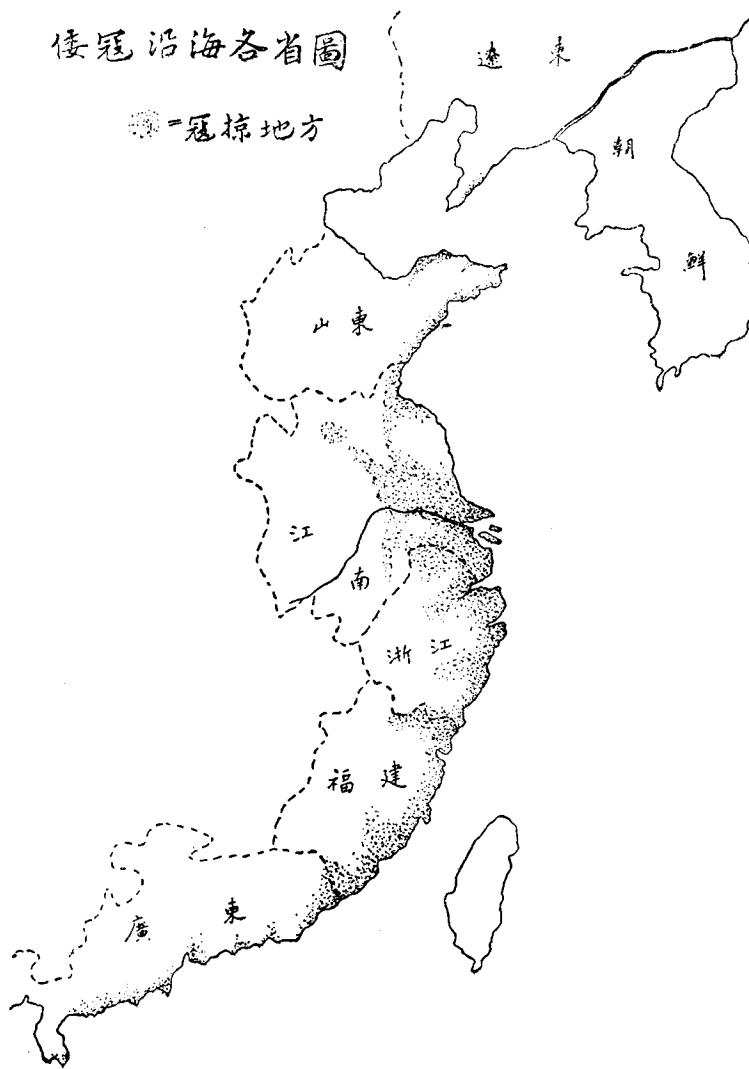
引言.....	2
一 倭寇之來源.....	3
二 倭寇猖獗之原因.....	21
三 沿海各省之倭禍.....	47
四 倭寇之首領.....	129
五 倭寇之伎倆.....	143
六 倭寇之戡定.....	164
結論.....	227

挿圖目錄

倭寇沿海各省圖	1
遼東倭禍圖	48
山東倭禍圖	50
江南北倭禍圖	53
浙江倭禍圖	82
福建倭禍圖	104
廣東倭禍圖	120
遼東沿海衛戍圖	165
山東沿海衛戍圖	167
江南北沿海衛戍圖	168
福建沿海衛戍圖	168-169
浙江沿海衛戍圖	168-169
廣東沿海衛戍圖	170
安擺船式之圖	183
分關二營擺圖	184
一營擺圖	185
鴛鴦陣圖	195
鴛鴦陣變三才陣圖	196
鴛鴦陣變兩儀陣圖	197

倭寇沿海各省圖

● = 寇掠地方



引　　言

倭寇者，日本之海盜，起源于九州及山陰、山陽二道，根據壹岐、對馬二島，侵掠亞洲大陸沿海地方，自元初日本北條氏執政時代，迄明中葉豐臣氏當國時代，寇掠三百餘年。沿海數千里，備受荼毒。中國史學家統稱之曰倭寇。本篇所論，為明代倭寇侵擾中國各省之事實。

元

一 倭寇之來源

倭寇來源甚為複雜：有亡命、有武人、有海賈、有游氓，亦有中國部分失業人民，附從為寇。茲分別論之如下：

一 日本亡命

日本自後醍醐天皇時，南北分裂，互相攻伐。南朝以勢力不敵，併于北朝後小松帝，而南朝遺臣之不願臣服足利氏者，相率入海亡命，遂流為倭寇。

二 日本武人

日本南北分裂之後，兵革不息。諸將叛服無常，如：小栗、武田、北畠、結城、山名、赤松、長尾、上杉、今川、細川、大內、北條、三浦、三好、六角、浦上、尼子、織田諸氏，日尋干戈，以相征討。其尤甚者，為應仁之戰。

應仁元年，畠山義就與畠山政長爭政。山名持豐援義就，細川勝元援政長。勝元徵所管攝津、丹後、和泉、淡路、阿波、讚岐、土佐、備中、參河兵；政長以紀伊、河內；斯波義敏以越中；京極河清以近江之半、隱岐、出雲；武田國信以飛驒、安藝、若狹；赤松正則以加賀；兵十六萬。持豐發但馬、因幡、播磨、伯耆、石見、備前、美作兵；義就以大和、河

內、紀伊故黨；畠山義純以能登；斯波義廉以越前、尾張、遠江；六角高賴以近江之半；一色義直以丹波、伊勢；土岐成賴以美濃；兵十一萬。絡繹入都，交戰于京師，凡十一年始罷〔1〕。

當時武人日務侵略，無復綱紀，甚且犯及鄰封。岡谷繁實云：

“後花園永享十二年（明正統五，公元一四四三），大內持世與少貳嘉賴等，連年構兵，不克，欲請幕府招降之；會朝鮮使訴：我國兵士乘亂侵略其國。於是幕府遣飯尾行貞連傳旨諸將輯睦，戒飭部下。”〔2〕

“嘉吉三年（明正統八，公元一四五〇）朝鮮遣使來聘，因訴赤松則繁侵掠其國。”〔3〕

可見倭寇之屬於日本正式軍隊者，不在少數。至於因內戰之影響，潰兵敗將，無家可歸，而淪爲海寇，尤爲事勢所必至。

三 日本失業人民

日本內亂繁興，征歛無度，天災荐至。人民流離失所者日多。加以在上者驕奢昏憒，不恤國政。史稱：

“寛正元年（明天順四，公元一四五〇）春，地大震。時比年凶荒，道殣相望。而義政營第宅，窮極靡麗。高倉第障子一間，直二萬錢，其他稱之。以故征賦什倍前代。借畿內富商之金，率一歲不過數次，至義政時，則一月或八九次。故事：每將府有大議，課諸將助

其費，率十歲一舉；義政五歲九舉。天下凋弊，民疲其役。”

“義政遊花頂山若王子等觀花，尋至伊勢春日，鹵簿從衛，窮極靡麗。由是賦役無度，上下罷敝，民皆思亂。”〔4〕

“義政荒耽酒色，委政婦人。賄賂公行，刑賞僭濫。天下大亂，禍延數世。”〔5〕

失業既衆，又因累世兵革，民習戰鬪，遂多流爲寇盜〔6〕。

四 日本商賈

日本自漢時始通中國〔7〕。光武中元元年（公元五六）來華，漢給以印綬，文曰：“漢委奴國王”〔8〕。魏時，其女王卑彌呼（即神功皇后）〔9〕遣使來華，給以絳地交龍錦五匹，絳地纏粟罽十張，蒨絳五十四，紺青五十四，紺地句文錦三匹，細班華罽五張，白絹五十四，金八兩，五尺刀二口，銅鏡百枚，真珠鉛丹各五十斤。自是通使不絕〔10〕。迨至南朝，世受中國封號，海舶交通漸繁〔11〕。唐時通使尤密。始有日本之稱。其使粟田真人嘗悉賜物以買書〔12〕。惟日人尙未能製造海舶，亦不諳駕駛，仍須假手于中國人。而東南沿海人民，夙善航海，每造商舶，往來中日間。航線簡捷，商品豐良。日人對於此種商舶，備極歡迎。抵岸後，衣食皆由官府優給，厚加禮遇〔13〕。五代時，日以商業關係，與吳越錢氏相往還〔14〕。宋時日舶來者益衆。宋爲置提舉市舶司〔15〕。日

商之漂泊困乏者，給錢米遣歸。乾道九年（一一七三）後，日人常附明州綱首以方物來華通商〔16〕。

元時雖有征日之舉，而對於商務則極力予以便利。元世祖特爲詔諭沿海官司，通日本國人市舶〔17〕，其有以金易錢者，亦破格許之〔18〕。其時日船每年必來，殆成定例。而日人因元師之敗，遂乘商舶來華之便，載仗覘隙。元人知其如此，亦嚴加警備。至元二十九年（一九二），日本舟至四明求互市。舟中甲仗皆具。元人恐有異圖，立都元帥府，以哈喇帶將之，以防海道〔19〕。大德八年（一三〇四），又置千戶所，戍定海，以防歲至日舶〔20〕。互市時，必命江浙行省之官吏監備之〔21〕。監者常嚴兵自衛，如待大敵〔22〕。偶有疎防，輒釀大衅。大德十一年（一三〇七）焚掠慶元〔23〕。至大二年（一三〇九）以所齎硫黃等藥，焚燬明州都元帥府，錄事司，及官署民居幾盡〔24〕。時日廷亦禁通商（德治時，元大德十年至十一年）。商舶往來皆嗜利邊民。飄泊無歸，遂流爲倭寇〔25〕。及元末，乃公然寇掠。至正十八年（一三五八）後，連寇瀕海郡縣。二十三年（一三六三）復入寇蓬州，守將劉暹擊敗之，始稍戢〔26〕。至明時復寇瀕海。

五 張、方舊部

元末群雄爭起，割據沿海郡縣者，有張士誠、方國珍、陳友定。士誠、國珍皆以販鹽浮海爲業，殺怨家起事。元資其漕貢。國珍歲治海舟，漕元粟十餘萬石。友定亦歲輸粟於

元^[27]。海運稱盛。其部曲託身舟船狎習風濤者，實繁有徒。及張、方既滅，餘衆無歸，假一葉之舟，以滄海爲逋逃薮，勾引倭寇。太祖藉張、方舊部爲軍^[28]，又屢遣將追捕海寇^[29]，終不能竟絕。直至數十年，壯者老而老者死，倭患始稍息^[30]。

六 江浙失業人民

明初定天下，怒蘇、松、嘉、湖爲張士誠守，特重其賦，籍諸豪族及富民田爲官田，按私租爲稅額。時天下田賦分四等：

- 一、民田，每畝稅三升三合；
- 二、官田，每畝稅五升三合；
- 三、重租田，每畝稅八升五合五勺；
- 四、沒官田，每畝稅一斗二升。

蘇、松、浙江等處田賦，逾他處約十倍。尤以蘇爲最重，嘉、湖次之，杭又次之。蘇州一府，秋糧二百七十四萬六千餘石，自民糧十五萬石外，皆官糧。且地多湖汊河流，時遭淹坍，有司不問田之有無，一切取盈，敲扑糧長里甲，追比逋負。民不堪命，逃亡日衆。宣宗時，廣西布政使周幹巡視蘇、常、嘉、湖諸府，還言：

“諸府民多逃亡。詢之耆老，皆云：‘重稅所致。如：吳江、崑山民田租舊畝五升，小民佃種富民田，畝輸私租一石；後因事故入官，輒如私租例，盡取之。十分取八，民猶不堪，況盡取乎？盡取，則民必凍餒，

欲不逃亡，不可得也。仁和、海寧、崑山海水陷官民田千九百餘頃，逮今十有餘年，於徵其租，田沒于海，租何從出？’”

其時人民憔悴于虐政，可見一斑。宣德末，蘇州逋糧達七百九十萬石。偶有蠲免之命，有司亦遏抑不行，上知而不罪。戶部又定例：官吏任內有逋糧者，解足，始許交代，由是官吏不得不嚴索于民。民不能償，則強派富者爲糧長，使賠逋糧，於是富者亦或破家^[31]。故洪武以降戶口銳減。百年之間，常州府戶自十五萬降至五萬，口自七十五萬降至二十二萬；徽州府戶自十二萬降至七千，口自五十九萬降至六萬；松江府戶自二十五萬降至二十萬，口自一百二十一萬降至六十二萬^[32]。浙江全省戶二百十三萬降至一百五十萬；口一千零四十八萬降至五百三十萬^[33]。戶口凋殘至此，東南民力盡矣。

此等損失戶口，除橫殲于溝壑囹圄之外，大部分皆以不堪壓迫，流亡異地。“或投倚豪門，或冒匿竄兩京，或冒引賈四方，舉家舟居，莫可蹤跡”^[34]。嘉靖三十年，增賦江浙一百二十萬；三十七年，以邊防追徵積逋，南方本色通賦亦皆追徵折色。江南閩浙多額外提編，江南至四十萬^[35]。

此外徭役繁苛，雜稅百出。閩浙有礦冶^[36]，廣東有珠池，蘇杭有織造。正德任劉瑾，漁利無厭，鎮守中官率貢銀萬計。皇店之名不一，採辦多非土產^[37]。時浙江巡撫袁一驥參稅監高案疏，略云：

“私派一切行戶：金行取紫金七百餘兩；珠行取走

盤大珠五十餘顆；寶石行取青紅酒黃，如案疏進之一，稱價值二千六十兩者，五十餘塊；鹽商每引勒入銀二錢，歲得銀萬兩。其他紬緞舖戶百家，編定輪日供應，日取數以百計。而打造通倭雙桅海船二隻，竹木油鐵各舖行取料二千餘兩。置辦通倭禁物，如：番段，龍鳳紅袍，建鐵刀胚，硝礦，鉛，錫，氈單，湖絲。價數十萬金。出入陳兵。家丁三百餘人，賓客謀士及歌童舞女百人。飲食水陸珍奇及一應米菜水菓，盡取商店。日用五十餘金。各項輕重物價，非惟分毫不給，而又聽隨棍魏天爵朱大等撥置，設立看驗使用。案受其獻，而各棍人人取足。民有百金之產者，編派無遺。擒拿拷逼，死于殘虐之下，非投水卽自縊，冤號動天。赴臣與按臣泣訴者，日以百計。”^[38]

其時各省稅監，貪暴至此。人民欲不起而反抗，不可得也。另有部分失業人民歸附于倭，衆至數萬。

七 沿海稱兵者

沿海一帶，人民不堪官吏壓迫，多保據山海，聚衆起事，反抗官府，如鄧茂七、葉宗留等是也；其中亦有與倭寇相結者，或互爲犄角，如張璉、蕭雪峯等是也^[39]；或入海逋逃，如吳平、呂尚四等是也^[40]；亦有髡髮襲倭衣服爲假倭者^[41]。茲錄洪武至隆慶間沿海著名稱兵聚衆之首領列表於下：

沿海稱兵者簡表（洪武至隆慶）

紀元	年	約當公曆	稱兵者	地點	典據
洪武	二	一三六九	葉子香	溫州	“福建通志”
	四	一三七一	溫九	永福	同上
	十四	一三八一	饒陸海	海陽	“潮州府志”
	二十	一三八七	鍾子人	長汀	“福建通志”
	三十	一三九七	周三	安遠	“潮州府志”
	建文	三	一四〇一	僞元太子	饒平
永樂	十四	一四一六	陳添保	沙縣	“福建通志”
			吳十師	尤溪	同上
			黃壽山、曾必長	揭陽	“潮州府志”
正統	九	一四五四	葉宗留	處州	“福建通志”
			陳萬寧	潮陽	“潮州府志”
			池四海、江志賢、李烏嘴、盧赤鬚、羅興進	漳州	“福建通志”
			鄧茂七、陳正景	沙縣	同上
			蔣福成	尤溪	同上
			吳都總	安溪	同上
			柴頭五	福寧	同上
			范大滿	上杭	“潮州府志”
			鄭永祖	尤溪	“福建通志”
			鄧伯孫	建寧	同上
景泰	元	一四五〇	陳敬德、鄧留、楊福	沙縣	同上
			張秉彝	泉州	同上
			羅丕、廖寧	沙縣	同上

天順	四	一四六〇	羅劉寧、張福通 黃阿三、楊輝、曾玉、 謝瑩 許萬七、黃于一、林烏 鐵 魏崇輝 李宗政	潮州 潮州 海陽 揭陽 上杭	“潮州府志”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七	一四六三	葉旺、葉春	福安	“福建通志”
	八	一四七二	蕭寶貴、盧春	將樂	同上
	十一	一四七五	李道隆	仙遊	同上
	十四	一四七八	黎仲端、鍾三	上杭	同上
	十七	一四八一	劉通	吳淞	“上海縣志”
	二二	一四八六	劉天祐、王廷鴉	永春	“福建通志”
	二三	一四八七	劉昂、溫留生 劉鐸、邱隆	上杭 武平	同上 同上
	元	一四八八	曾東寬	潮州	“潮州府志”
	四	一四九一	張林穩	漳州	同上
成化	六	一四九三	溫文進	漳州	“福建通志”
	七	一四九四	葉虎	漳州	同上
	八	一四九五	童阿三	惠來	“潮州府志”
	十一	一四九八	黃日金	漳州	“福建通志”
	十三	一五〇〇	楊諒	金山	“金山縣志”
	十四	一五〇一	劉廷用、張敏、陳宗敏	上杭	“福建通志”
			黎駁	廣州	同上
			狄宿高	尤溪	同上
			蘇孟凱	潮州	“潮州府志”

宏治	十六	一五〇三	藍大珊	仙遊	“福建通志”
	十七	一五〇四	施天泰、施天營	崇明	“太倉州志”
	十八	一五〇五	章果兒	漳州	“福建通志”
正德	元	一五〇六	施安、鉦東山	太倉	“太倉州志”
			柳芳	廣東	“福建通志”
	二	一五〇七	朱秉瑛、林李傳	潮州	“潮州府志”
			李大四	汀州	“福建通志”
	五	一五一〇	張番壇、李四仔、鍾曉	大帽山	同上
			黃鏞		
			楊崑崙	汀州	同上
			陳良玉	潮州	“潮州府志”
			劉六、劉七		“上海縣志”
			鄭韓五	德化	“福建通志”
			葉滿總	寧化	同上
			林潘山	海豐	“潮州府志”
			曾耙頭	潮州	同上
			曾三秀	饒平	同上
			黃白眉	潮州	同上
			詹師富	大帽山	“福建通志”
嘉靖	十一	一五一六	董旭	將樂	同上
			龐擗	汀漳	同上
			劉隆	汀州	同上
			池仲容	漳州	同上
			張湯	汀漳	同上
嘉靖	十四	一五一九	金章	饒平	“潮州府志”
			林任孜	廣東	“福建通志”

嘉靖	元	一五二二	鄭新筠 吳清 江小、范四 邱泥金	大田 海豐 漳泉 海陽	同上 “潮州府志” 同上 同上
		一五二三	梁八尺 申大總	惠潮 漳泉	同上 “福建通志”
三	一五二四	董效、董政、施道士、 袁澐		圖山	“太倉州志”
四	一五二五	施崇禮 江文生		崇明	“上海縣志”
五	一五二六	吳大、吳三		汀漳	“潮州府志”
九	一五三〇	林汝美、車小二		惠潮	同上
十	一五三一	黃秀山、黎國璽		侯官	“福建通志”
十一	一五三二	許折桂		潮州	“潮州府志”
十四	一五三五	郭老		大埕	同上
十九	一五四〇	秦璠、王良		南沙	“嘉定縣志”
二一	一五四二	傅大滿、謝相		永定	“福建通志”
二二	一五四三	王雄		崇明	“太倉州志”
二三	一五四四	李受		寧化	“福建通志”
		劉全		上杭	“潮州府志”
		李大用		柘林	同上
二四	一四五五	傅好義、許貴 張文政		太倉	“太倉州志”
二五	一五六六	陳瑩玉、劉文養		汀州	“福建通志”
二六	一五四七	陳日輝		詔安	同上
二七	一五四八	阮其實、四師老、林剪毛		安溪	同上
				同安	同上